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傳 真：02-23970771

聯絡人：沈銀真

電 話：02-77367489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1549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0154914A00\_ATTCH1. pdf、0154914A00\_ATTCH2. pdf、  
0154914A00\_ATTCH3. pdf、0154914A00\_ATTCH4. pdf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國樂團辦理《國樂頻道-小迪  
遊臺南》國樂推廣音樂會，請轉知貴校師生及家長踴躍報  
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傳統藝術中心108年12月26日傳藝國樂字第  
10830048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藝術扎根並深化國樂藝術推廣，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 
臺灣國樂團於109年度辦理《國樂頻道-小迪遊臺南》音樂  
會，透過導聆音樂會融合地方人文特色，並搭配相關教案  
事先讓學童深入了解音樂會內容，加強藝術領域融合，敬  
邀貴校師生及家長免費報名參加（報名表及教案詳如附  
件）。

三、音樂會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
- （一）時間：109年4月8日-4月10日、108年5月5日-5月8日，每  
日三場（各為下午2時-2時40分、下午3時-3時40分及下午  
4時-4時40分，節目總長度為40分鐘）。

(二)地點:臺灣戲曲中心3202排練廳(臺北市士林區文林路751號小表演廳)。

(三)報名方式:免費報名,每場次上限人數為50人,依報名時間先後排序座位,額滿為止,主辦單位保有座位異動權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,請逕洽臺灣國樂團研究推廣科蔣婷宜,電話02-88669649;E-MAIL:d062010@ncfta.gov.tw。

正本: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: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訂



線

48